

學年度
南華大學 原住民學生減免學雜費申請表
第 學期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 號		學 生	手機號碼	
			家裡電話	
學生姓名		班 級	系 所	年 級
身分證字號				
修 業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修學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在職專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		
家長姓名	※父或母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(軍人、公務人員、警察、老師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
繳交證件 (請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戶籍謄本(每學期繳交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族別_____			
減免金額	新台幣 _____ 元 (學生免填)			
承辦人				
附 註	<p>※本人申請上述就學優待減免，保證在校享有優待期間，放棄申領政府發給之其他教育補助(包括具教育補助性質之公費及獎助學金)，如有重覆請領，願負法律責任。</p> <p>※本人在同一學制同一學期已享有就學費用減免，如再考取他校就讀、休學後復學、降轉等情形，將不得重複申請，同一學制同一學期就學費用減免以辦理一次為限。如有重覆請領者，已減免之金額需全數繳回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立切結書人： _____ (簽名以示負責)</p> <p>1、就讀夜間部學生減免金額計算公式：公私立校院均依照實際徵收之學分學雜費核計，<u>但不得超過定額減免標準</u>。學分學雜費總額 * 0.7 + 學分學雜費總額 * 0.2 (即學分學雜費總額 * 0.9)。</p> <p>2、就讀日間部學生，依教育部最新公告金額減免之。</p> <p>3、證明文件<u>戶籍謄本</u>，請將正面朝上，釘於背面。</p>			